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  
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  
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Mobile Games and Cultural Investment Limited

中國手遊文化投資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081)

## 正面盈利預告

本公佈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創業板上市規則」）第17.10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的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創業板上市規則）而作出。

中國手遊文化投資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稱為「本集團」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根據目前可得資料，本集團預期於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錄得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相比二零一四年同期本公司股東應佔虧損約9,200,000港元，並於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錄得本公司股東應佔全面收益總額，相比二零一四年同期本公司股東應佔全面虧損總額約32,500,000港元，主要由於(a)本集團由上海智趣廣告有限公司提供整合數字營銷服務之業務之溢利淨額增加，其已於二零一四年九月成為本公司之附屬公司；(b)分佔盛八投資有限公司之溢利增加，其已於二零一四年九月成為本公司之聯營公

司；(c)相比二零一四年同期，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於體檢業務溢利淨額之增加；(d)收購EPRO (BVI) Limited全部已發行股本之議價購買之預期收益，收購已於二零一五年八月三十一日完成；及(e)可供出售投資的公平值虧損由截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約23,000,000港元減少至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約8,000,000港元。

本公佈所載資料僅根據本公司管理層對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之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所作出的初步評估而作出，而所參照之數據或資料概未經本公司核數師審核或審閱。本公司現正審定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之第三季度業績。本集團之財務資料及表現之詳情將於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之第三季度業績公佈之時披露。

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中國手遊文化投資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張培鷺

二零一五年十月二十二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i)三名執行董事，即張雄峰先生、張培鷺先生及洪君毅先生，及(ii)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黃兆強先生、吳綺敏女士及王正曄先生。

本公佈之資料乃遵照創業板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董事願就本公佈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公佈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並無誤導或欺詐成分，亦無遺漏其他事項，致使本公佈所載任何陳述或本公佈產生誤導。

本公佈將於其刊發日期起計最少七天載於創業板網站<http://www.hkgem.com>「最新公司公告」網頁及本公司網站<http://www.cmgc.com.hk>。